

上海市知识产权局文件

沪知局促〔2025〕38号

关于确定首批上海市专利转化运用市场化服务支撑机构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国务院《专利转化运用专项行动方案（2023—2025年）》和市政府办公厅《上海市专利转化运用专项行动实施方案》的工作部署，引导专利代理机构培植以促进专利产业化为导向的服务理念。经自主申报、绩效评价及社会公示等程序，确定上海成康致合专利代理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等6家单位为首批上海市专利转化运用市场化服务支撑机构（见附件）。

望上述单位继续发挥引领带动作用，持续提升专业服务能力，拓展服务领域，积极为创新主体提供集成化专利转化运用解决方案，构建高质量发展的专利转化运用服务生态体系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首批上海市专利转化运用市场化服务支撑机构名单

上海市知识产权局

2025年12月11日

附件

**首批上海市专利转化运用市场化服务
支撑机构名单**

序号	单位名称
1	上海成康致合专利代理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
2	上海维卓专利代理有限公司
3	上海愉腾专利代理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
4	上海邦德专利代理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
5	上海泰能知识产权代理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
6	上海微略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